

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8、19次臨時會提案表

號 別	第1號	類 別	建設類
提案人	蔣煙燈	連署人	
案 由	為辦理福興鄉中和橋及元中村農路一號橋整修工程之通車典禮費用 21 萬 4,870 元，因未及納入預算辦理，經貴會 115 年 6 月 3 日福鄉代字第 1150000376 號同意本所先予墊付，請審議追認，俟編列 115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6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		
說 明	一、依據社團法人嘉義市嘉邑行善團115年1月23日嘉邑善玉字第1150101013號函、本所115年2月4日福鄉建字第1150001700號函、「福興鄉公所與社團法人嘉義市嘉邑行善團興建公共設施捐贈合作契約書」第三點第一項第（十）目暨「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五款辦理。 二、因115年度未及納入預算辦理，經貴會115年6月3日福鄉代字第1150000376號同意本所先予墊付，請審議追認，俟編列115年度追加預算或116年度預算歸墊轉正。		
辦 法	請貴會惠予審議追認，俟編列115年度追加預算或116年度預算歸墊轉正。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議 決	照案通過 主席吳鎮江		